

法》、《海南省财政厅直接债务支付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加强国外贷款的基础管理工作，进一步规范政府贷款偿还工作。同时，采取预算扣款、跟踪清欠、诉讼保全等多种手段，2003年共清欠外债5307万元。

## 六、夯实财政基础工作，提高财政工作水平

一是加强财政干部队伍建设。2003年，省财政厅组织开展了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的学习活动，并邀请有关领导和专家学者进行辅导学习。组织省财政厅的厅处级干部参加省委举办的党的十六大精神学习班。并组织开展对新录用公务员的初任培训和集中评议活动。二是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，开展“行政优质服务月”活动，改进机关工作作风，提高办事效率。2003年，省财政厅被评为“行政优质服务月”活动先进单位，受到省委、省政府的通报表彰。三是积极推进依法行政。邀请财政部有关领导到省财政厅开展依法行政讲座。全面清理1988~2002年间出台的财政规范性文件，共清理失效文件65件，废止文件39件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。四是加强制度建设和财政调研工作。编印了《5年财政改革与发展》、《2002年海南省财政厅规章制度汇编》、《海南省财政预算管理与改革文件汇编》、《海南省本级国库集中支付工作制度》、《海南省政府非税收入征缴改革文件汇编》等资料。成立了“调研课题领导小组”，加强对财政调研工作的领导。形成了《建设稳固的财政呼唤加快推进工业化进程》、《关于开展财政支出效益监督工作的思考》、《建立社会保险基金自求平衡机制》等一批研究成果。五是积极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开展“先进典型示范教育”和“反面典型警示教育”，按照《海南省200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(海南省财政厅供稿，郑学伟执笔)

## 重庆市

2003年，重庆市实现生产总值2250.1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1.4%，增幅1.1个百分点，是重庆市成为直辖市以来增长最快的一年；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343.07亿元，增长4.2%，第二产业增加值975.95亿元，增长15.9%，第三产业增加值931.09亿元，增长9.4%。按常住人口计算，全市人均生产总值8075元(972美元)，比上年增加1041元(125美元)。国民经济中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的16.3:42.0:41.7调整为15.2:43.4:41.4，新型工业化促进了第二产业高速增长。市场物价稳步回升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100.6，比上年价格总水平提高0.6%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35.53亿元，比上年增长9.5%。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继续提高，全年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094元，比上年增长11.2%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215元，比上年增长4.7%。

2003年，重庆市财政收入完成206.72亿元，为预算的123.8%，比上年增长30.9%。其中：市级完成103.49亿元，为预算的126.3%，增长32%，区县(自治县、市)完

成103.23亿元，为预算的121.4%，增长29.9%。全市财政收入突破200亿元大关，超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，实现历史性跨越。2003年重庆市上划中央增值税、消费税95.8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7.11%。全市财政支出完成392.09亿元，为预算的85.4%，比上年增长17.1%。其中：市级支出完成147.11亿元，增长18.8%。企业挖潜改造资金，城市维护费，社会保障资金支出增长较快，分别比2002年增长43.7%，32.9%和19.2%。区县(自治县、市)级支出完成244.98亿元，增长16.8%。

### 一、财政保障作用加强

在依法保证各项支出增长的前提下，2003年，重庆市财政局重点抓了以下工作：

一是加大“三农”投入。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，缩小农业特产税征收范围，实行村级报刊“限额制”和涉农收费“公示制”，全年安排转移支付8.65亿元，实现“三个确保”，有效防止了农民负担反弹。整合各类专项资金2.26亿元，重点扶持一批中心城镇发展。安排市级农发资金3.56亿元，重点支持柑橘、畜牧、优质稻等百万农业产业化工程，加大农业综合开发、病险水库整治、人畜饮水工程、乡村道路建设的支持力度。安排576万元进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试点，为促进农业结构调整，增加农民收入探索了一条新路子。落实扶贫资金3.98亿元，实施新一轮扶贫开发，支持民族地区发展，其中专项安排3357万元重点解决2500户岩洞窝棚贫困户搬迁和为42487户农户购置防治地氟病所需的炉具。拨付救灾救济资金1.58亿元，解决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困难。完成各区县(自治县、市)“普九”(普及九年义务教育)欠债清理核实工作，先期安排6866万元弥补渝东南五区县“普九”欠债。市级财政新增教育、卫生、文化经费的63%以上用于了农村。

二是积极支持抗击“非典”，加大公共卫生投入。2003年安排专项资金2.08亿元，其中市级财政安排1.78亿元，确保了“非典”在重庆市零感染、零传染、零死亡。支持31个区县传染病院(房、科)的建设和市级重点医院及乡镇卫生院改善医疗条件，对6个区县进行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试点。

三是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问题，积极支持就业与再就业。2003年共落实补助资金34.12亿元，做到了应保尽保。推进“三条线并两条线”工作，确保再就业中心结存职工全部出中心。拨付资金3455万元用于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、在乡老复员军人医疗困难和残疾人康复工作。

四是支持科教文体事业发展。依法保证教育的“三个增长”(即：政府教育财政拨款的增长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，并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教育费用逐步增长，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)。拨付资金1.59亿元，改造农村中小学危房，推进“第二期国家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”，扶持贫困学生完成学业。安排专项资金，积极支持基层文化场馆改建、西部信息枢纽体系建设、区县(自治县、市)计生信息网络升级、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场所建设，支持市“一运会”举办和全国“十运会”备战等工作，并为奥林匹克体育场等重点建设项目筹集资金。

五是加强政权建设。完成县级交警经费和企业公安供给经费划转等管理体制调整工作。支持监狱体制改革、协警队伍建设、法律援助工作,改善基层公、检、法、司办案条件。通过推进部门预算,规范支出管理,各项法定和重点支出的保障力度不断提高。

## 二、支持经济发展

2003年,重庆市财政局支持国有企业改革,安排6.95亿元,促进结构调整,推动技术进步。努力营造公平、宽松的财税环境,全面落实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和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措施,减税让利4.6亿元。深化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,筹集粮食风险基金1.86亿元。改善生态和城市环境,争取国债资金37.5亿元,重点用于三峡库区水污染防治、地质灾害治理、城市堤防、退耕还林等工程建设。安排专项资金打捞库区漂浮物,确保三峡蓄水后的水环境和航运安全。支持投融资体制改革,以资产重组、国债划转等方式增强和支持八大建设投资公司(集团)融资能力和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。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和外国政府贷款,2003年在建项目使用外资1.7亿美元,新申报扶贫、西部供水等9个项目近7亿美元。

## 三、财政改革不断深化

完善财政管理体制,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。市财政局通过认真调研,对现行财政体制进行完善,采用增量调节方式,加大对民族地区、贫困地区的财政支持力度,逐步实现同类区县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的均等化。按照全市统筹、分级管理、目标考核、锁定基数、分类指导、缺口分担、确保发放的原则,制定了全市统一的养老保险金管理体制方案。推进部门预算、国库集中支付、非税收入、政府采购、“金财工程”等财政改革,建设公共财政框架。试行预算追加听证制度,对市级部门7个项目约3900万元预算指标追加组织听证,提高预算安排透明度。涪陵区、南岸区、九龙坡区国库集中支付试点工作进展顺利。进一步落实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规定,将43个部门172个执收单位的非税收入纳入征管。贯彻《政府采购法》,提高公共支出管理效率,2003年全年采购金额19亿元,比上年增长65.2%。夯实财政管理信息化基础,《重庆财政之窗》改版运行畅通,2003年市财政局又与7个远郊区县财政局自动化办公系统实现光纤联网。

## 四、依法行政能力逐步提高

2003年,重庆市财政部门加大财政立法执法力度,制定了五年财政立法规划和财政系统执法责任制度。狠抓反腐倡廉专项治理,贯彻财政票据管理办法,深化路桥收费改革,规范彩票监管。整顿会计秩序,对30户企事业单位进行了《会计法》执法检查。加强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资金监管,对22户企业再就业资金的领取发放和5个区县的社会保险机构建设启动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,收缴违纪违规资金375.16万元。对库区污水处理厂工程进行了财务评审,检查了退耕还林工程涉及的种苗、粮食和生活费等补助使用情况。加强国家赔偿费用的管理,2003年市本级

财政审核国家赔偿费案件5件,金额19.59万元。执行有关法规,监督执法机关履行法定义务。在对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赔偿费用审核的同时,将其个案赔偿金额为10.78万元的情况告知了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专门委员会,发挥财政监督职能作用。办理254件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,加强联系沟通,严格办理程序,在全部按时完成的基础上,满意率达到100%。

推进党风廉政建设。加强干部理想信念、职业操守和法纪教育,严肃处理内部违法违纪案件。严格财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,加大干部培训、培养、锻炼和轮岗交流力度,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,不断推进依法行政。

(重庆市财政局供稿,蔺卫东执笔)

# 四川省

2003年,四川省实现生产总值5456.3亿元,比上年增长11.8%。其中:第一产业增加值1128.6亿元,增长5.5%;第二产业增加值2266.1亿元,增长16.5%;第三产业增加值2061.6亿元,增长10.1%。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2158.2亿元,比上年增长19.6%;全年进出口总额56.4亿美元,比上年增长26.2%;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0.1个百分点;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042元,比上年增长4.5%;人均消费支出5759元,按可比口径比上年增长6.4%。到2003年末,全省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到4333.8亿元,比上年增长18.2%。全省经济总体上保持了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。

与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相适应,全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。2003年,全省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36.6亿元,比上年增长18.6%。其中上划中央“两税”(增值税75%部分、消费税)收入完成180.6亿元,增长12%。全省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完成732.3亿元,比上年增长8.7%。全省基金收入完成76.4亿元,基金支出完成72.6亿元,分别比上年增长37.4%和35.0%。按现行财政体制结算,全省财政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并消化历年赤字1.6亿元。

## 一、切实履行财政职能,积极服务“三个转变”

2003年,四川省各级财政部门继续实施中央积极的财政政策,当年全省共争取中央国债资金及各种专项补助141.3亿元;各级财政安排的基本建设、天然林保护、退耕还林还草等资金达85.5亿元。通过财政资金的导向投入和财税政策的综合运用,全面贯彻和推进省委、省政府确立的“三个转变”(土地资源向土地资本转变、民间资金向民间资本转变、人才资源向人才资本转变)的发展战略。

(一)抓紧落实推动“三个转变”的财政政策。省财政出台了《关于实施经营城市战略和推进城镇化进程的意见》、《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意见》等一系列政策措施。各级财政相继将国有土地经营收益纳入政府综合预算统筹管理,坚持在财政资金的导向下多渠道筹集城市建设资金,并切实加大了城市规划经费的投入力度。2003年全省纳入预算统